# 木垒县财政局

# 二〇二一年财政总决算编报分析

昌吉州财政局：

2021年我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 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为全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现将 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说明如下：

## 一**、**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1年，我县为了确保财政收入预期目标顺利实现，不断强化领导，明确责任，硬化措施，及时分析税源，针对性地查缺补漏，组织财税收入入库；坚持抓大不放小，大小税并重，主体税零星税并重，征管与稽查并重，努力做到了财政收入应收尽收。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4633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1.87％，同比上升0.94％。

## （一）税收收入完成情况

2021年木垒县税收收入完成 2574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77.13％，同比下降 13.35％，减收3967万元；其中：增值税完成5639万元（包含改征增值税），较上年无变化；企业所得税完成3493万元，同比增长111.57%，增收1842万元：个人所得税完成660万元，同比增长36.36%，增收176万元；资源税完成24万元，同比下降11.11%，减收3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804万元，同比增长6.35%，增收48万元；房产税完成850万元，同比增长114.1%，增收453万元；印花税完成570万元，同比下降41.66%，减收407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1482万元，同比增长104.7%，增收758万元；土地增值税完成1759万元，同比增长573.95%，增收1498万元；车船税完成526万元，同比增长19.55%，增收86万元；耕地占用税9069万元，同比下降48.61%，减收8580万元；契税完成829万元，同比增长19.97%，增收138万元；环境保护税完成0万元，同比下降100%，减收16万元。

## （二）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非税收入完成18888万元，占年初预算的124.2％，同比增收30.23％,增收 4384万元；其中：专项收入完成815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74.1％，同比下降30.4％，减收 356 万元；行政性收费收入完成 7124万元，占年初预算的365.33％，同比增长206.54％，增收4800万元；罚没收入完成 1390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39.71％，同比下降59.07％，减收2006万元；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9165万元，占年初预算的114.1%，同比增长50.34%，增收3069万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314元，年初预算未安排，同比增长 12%，减收43元。

## 二**、**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2021年一般财政公共预算支出为 197179 万元，同比下降3.5％，减支 71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为29768万元，同比增长3.1％，增支 892万元 ；国防支出为202万元，同比下降 63.5％，减支352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5947万元，同比下降 6.8％，减支 1171万元；教育支出28897万元， 同比下降25.9％，减支 10088万元；科学技术支出215万元，同比下降85.2％，减支 1237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321万元， 同比下降9.1％，减支 23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994万元，同比增长 18.2％，增支401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4528万元，同比增长 15％，增支189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842万元，同比增长344.1％，增支220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0849万元，同比下降24.5％，减支 3524万元；农林水支出42026万元，同比降低7.4％，减支337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5717万元，同比下降27.3％，减支2151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98万元，同比增长19.3％，增支32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98万元，同比增长22.5％，增支73万元；金融支出18万元，同比增长125%，增支1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704万元，同比增长 13.4％，增支20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258万元，同比增长656.5％，增支 4563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60万元，同比增长30.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82万元，同比增长2.3％，增支 20万元；其他支出6191万元，同比增长12.1％，增支666万元；债务付息支出3045万元，同比增长12.8％，增支346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19万元，同比降低5％，减支 1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为 64481万元，同比增长 0.8％，增支 49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万元，同比增长 100%，增支 2万元。确保了全县干部职工基本工资的发放及农业、扶贫、教育、文化体育与传媒、医疗卫生、节能环保、社会保障等重点支出。

## 三**、**基金收支平衡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8885万元，占年初预算的343.4%，同比增长13.4%，增收2232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15769万元，同比降低1.13%，减收181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完成3116万元，同比增长343.24%，增收2413万元。

## 四**、**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 收入方面：今年我县总财力为208272万元。主要包含以下项目：（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4633万元；（二）返还性收入4095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66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487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42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3500万元。（三）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17224万元，其中：体制补助收入2892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15390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4204万元，结算补助收入731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1198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3404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8050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4300万元，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收入6555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4824万元，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63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589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310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52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566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614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50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0369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586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92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0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13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万元，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6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5774万元。（四）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13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3495万元，公共安全1175万元，教育225万元，科学技术3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1033万元，卫生健康123万元，节能环保3029万元，城乡社区3900万元，农林水4213万元，交通运输1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106万元，商业服务业等40万元，金融14万元，住房保障1822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50万元，其他收入2133万元。（五）上年结余资金11万元。（六）调入资金654万元。（七）债务转贷收入18200万元。（八）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550万元。支出方面：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7179，上解上级支出73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0363万元，未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性收支情况**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4万元，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万元。

**六、财政供养人员变动情况**

2021年，年末独立编制机构数162个，独立核算机构数107个。年末在职人数4111人，退休人员2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在职4111人（行政人员971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208人，非参公事业人员2932人），退休人员2人。年末其他人员共2380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2214人。年末学生人数8076人，年末遗属人员192人。

**七、财政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财政收入保持稳步增长，但运行中也存在不容忽视和亟待解决的问题，主要表现在：

1、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中一次性税收所占比重较大，且税收收入对煤炭、建安行业依赖性强，重点税源单一，财政增收难度加大。2021年税收入比重57.7%，非税收入42.3%，财政综合可用财力较少，所以我县财政实力仍然薄弱。2、财政支出快速增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增人增资、发放绩效考核奖金以及提高相关人员收入待遇，新农村建设，城市建设，农业补贴、政府贷款还本付息等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求大幅增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我们只能一方面加强预算管理、勤俭节约、严格控制超预算支出，另一方面努力争取超收和上级增加财力性转移支付来化解目前的财政困难。

**八、2021年主要做法和措施**

一是积极推动信息共享，收集自然资源局、草监所、税务等部门的风光电项目审批、土地审批、工程建设、注册登记等信息，进一步提高税源监控能力，强化部门联动，为下一步精准测算税额，确保应收尽收奠定坚实基础。二是压实非税收入征管部门责任，狠抓非税收入征缴，强化各类资源类资产类非税收入征收，严格非税收入依法规范征管，积极与执收单位对接，实现即收即缴。在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同时，坚持组织收入原则，做到应减尽减，应收尽收。努力把疫情影响降到最低，积极作为，攻坚克难，挖潜增收，为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支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三，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确保重点支出。一是明确报基本民生、保基层运转。我们通过积极组织财政收入、挖掘增收潜力、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等有力措施，确保“六保”工作落实到位。四，强化支出管理，积极稳妥改革。一是继续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切实加强预算执行力度，深化财政预算公开， 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完整性、严谨性和透明度。二是稳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进一步健全相关制度,简化操作规程，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三是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